

《念佛法要》

○將述此義，大科分三：

甲一、總標念佛法要

甲二、正示念佛方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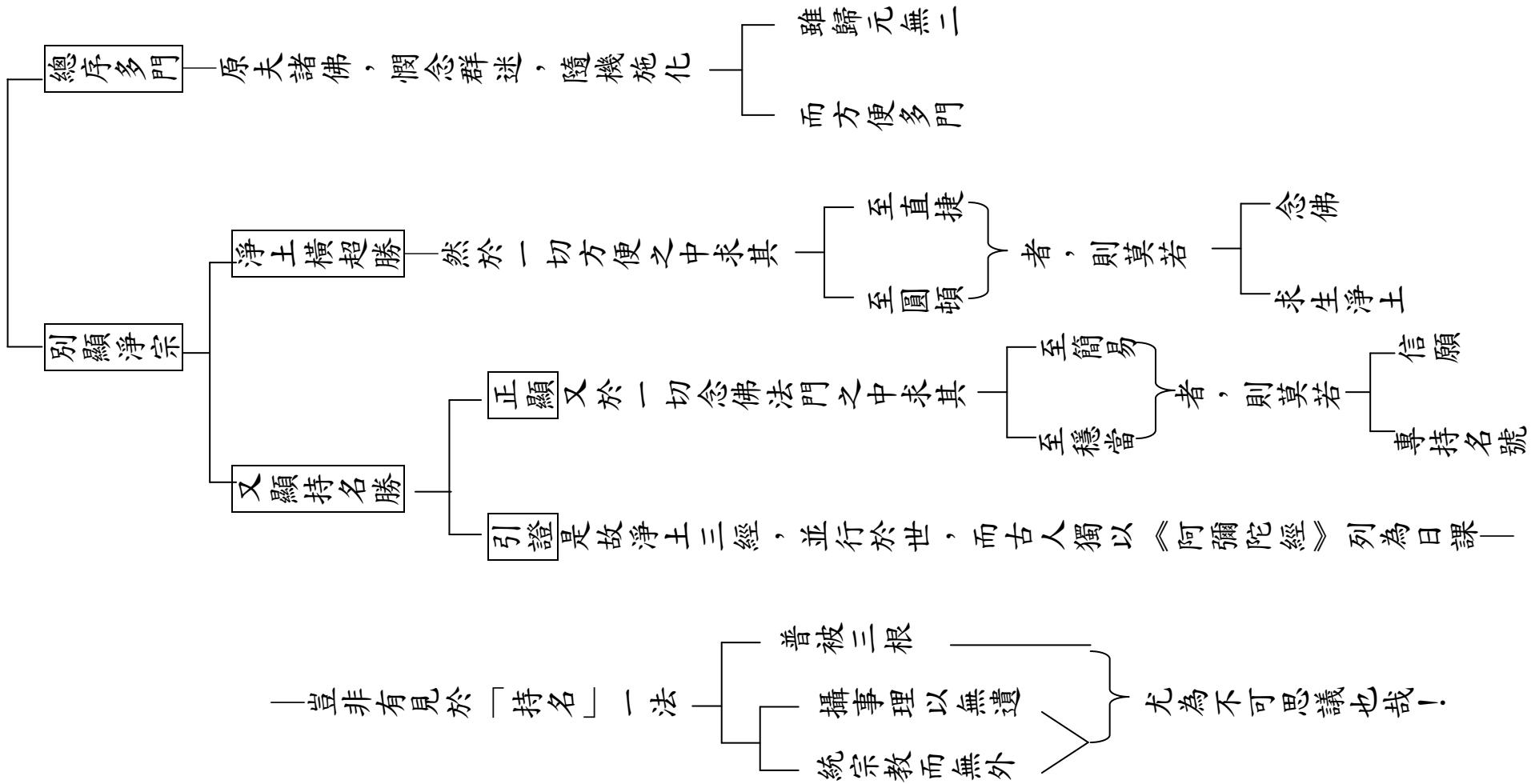
甲三、結示勸修

今初

甲一、總標念佛法要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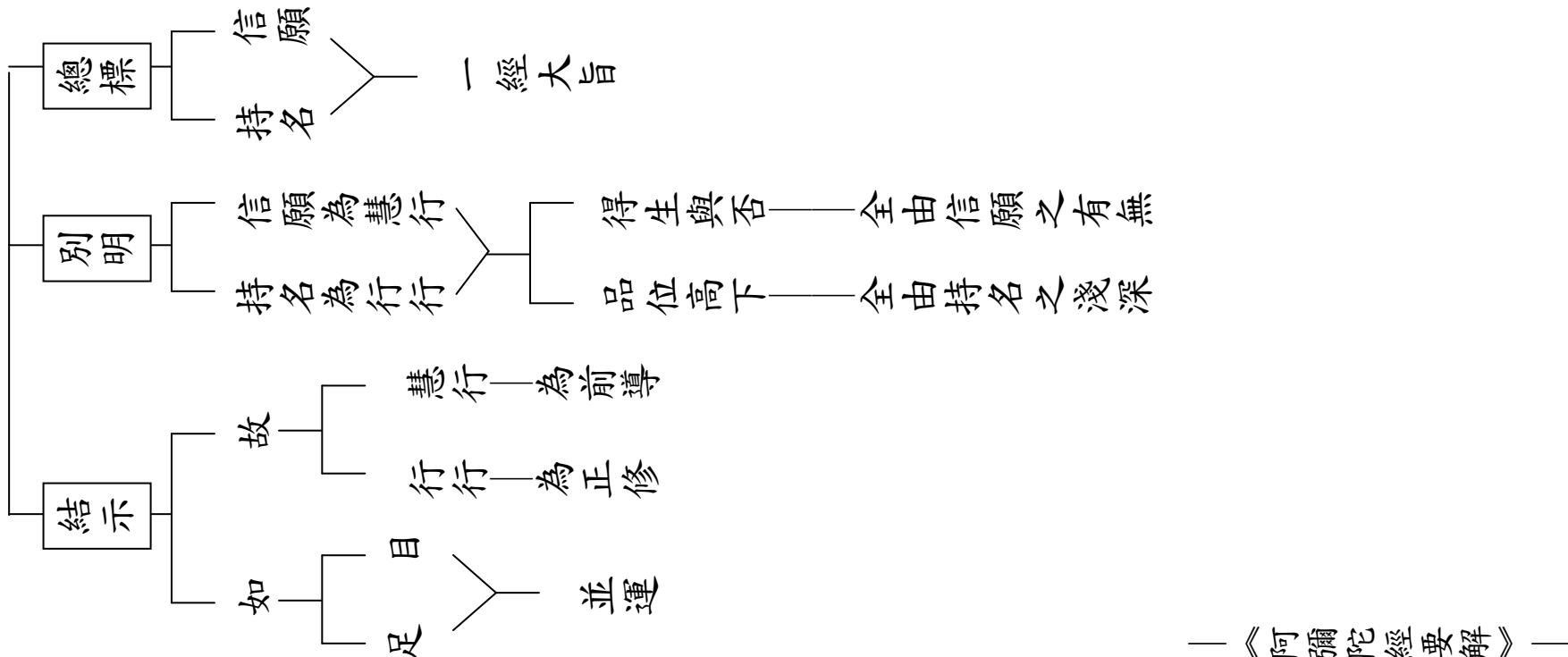
乙一、明念佛超勝

原夫諸佛，憫念群迷，隨機施化，雖歸元無二，而方便多門。然於一切方便之中，求其至直捷、至圓頓者，則莫若念佛求生淨土。又於一切念佛法門之中，求其至簡易、至穩當者，則莫若信願專持名號。是故淨土三經，並行於世，而古人獨以《阿彌陀經》列為日課，豈非有見於「持名」一法，普被三根，攝事理以無遺，統宗教而無外，尤為不可思議也哉！



乙二、明念佛法要

信願持名，一經大旨。信願為慧行，持名為行行。得生與否，全由信願之有無；品位高下，全由持名之淺深。故慧行為前導，行行為正修，如目足並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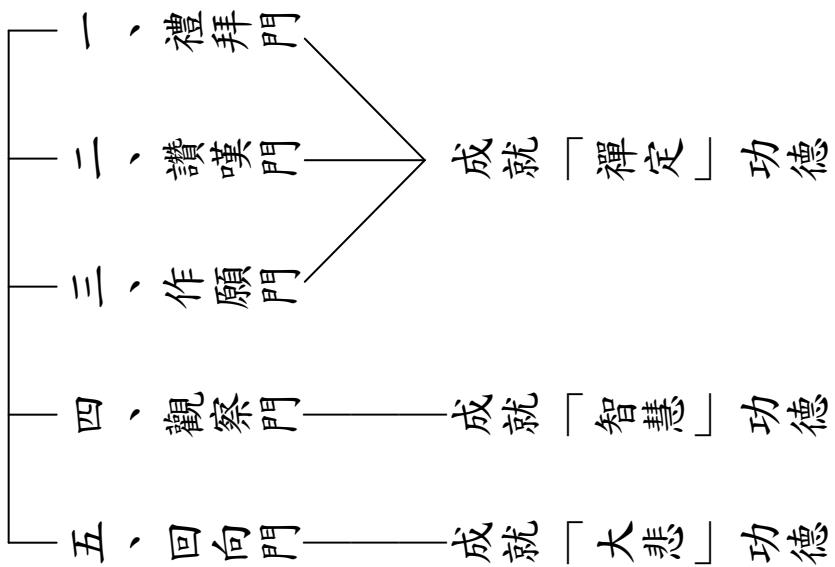


甲二、正示念佛方法

分二：初、總標。二、別示。

今初

乙一、總標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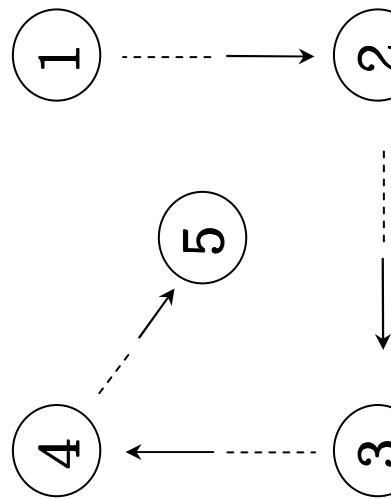
乙二、別示_三

丙一、成就禪定功德_二

楞嚴經大勢至菩薩說：「都攝六根，淨念相繼，得三摩地，斯為第一。」念佛時，心中要念得清清楚楚，口中要念得清清楚楚，耳中要聽得清清楚楚。意舌耳三根，一一攝於佛號，則眼也不會東張西望，鼻也不會嗅別種氣味，身也不會懶惰懈怠，名為都攝六根。都攝六根而念，雖不能全無妄念，較彼不攝者，則心中清靜多矣，故名淨念。淨念若能常常相繼，無有間斷，自可心歸一處，淺之則得一心，深之則得三昧。

- 一、專注力 「都攝六根」 一句彌陀念誦聽。
- 二、相續力 「淨念相繼」 十句成片三三四。

◎靜坐五點記數法：



- 一、安置地上，令心下沈。
- 二、所緣行相，清楚分明。
- 三、寧可少念，不可草率。
- 四、先求記數，再入圓融。

丙二、成就智慧功德

丁一、真如觀

心空如太空 豁然無所住

一真法界中 寂照常安住

丁二、因緣觀

思惟「死歿無常」——對治今生之愛取。

一、「厭離娑婆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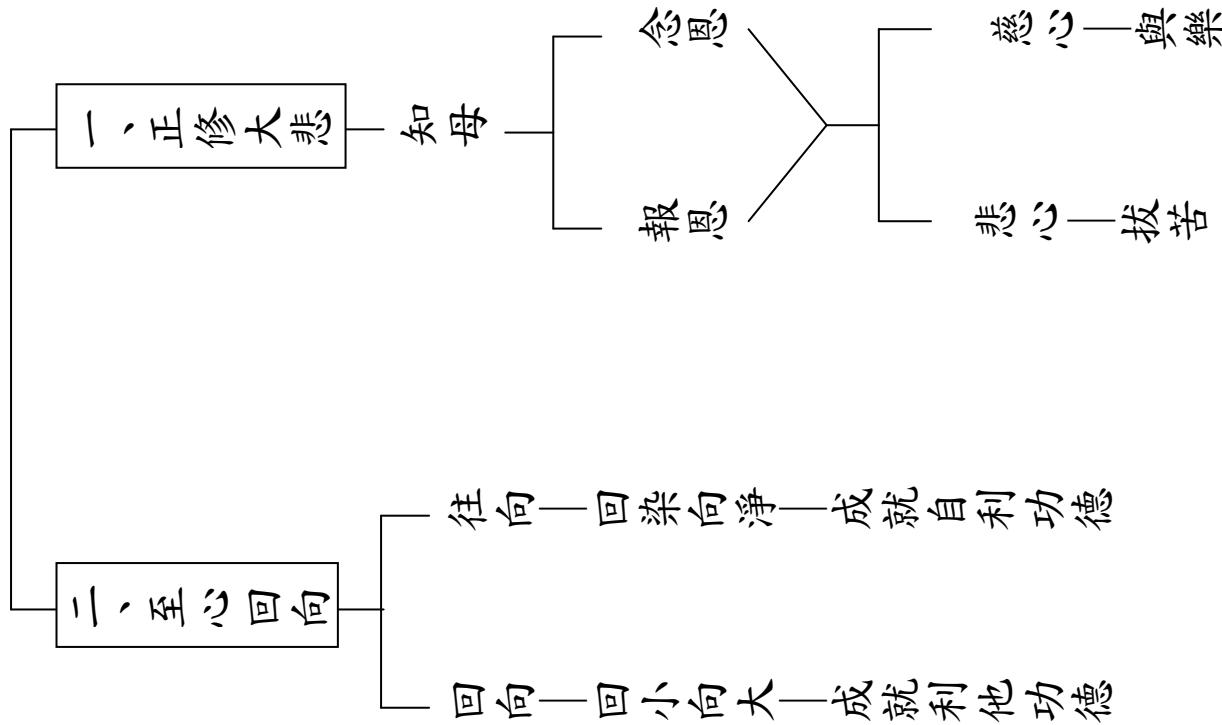
思惟「生死過患」——對治來生之愛取。

二、「欣求極樂」

思惟「依正莊嚴」——成就內心安樂。

思惟「諸善聚會」——成就內心清淨。

丙三、成就大悲功德二



——糅合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——

甲三、結示勸修

○ 頌一：

委骸回視積如山，別淚翻成四海瀾；
世界到頭終有壞，人生彈指有何歡？
成男作女經千徧，戴角披毛歷萬端，
不向此身生淨土，投胎一錯悔時難！

○ 頌二：

一句彌陀法中王，無邊妙義廣含藏。
十念往生成正覺，不在世間論短長。

| | ≈ 念 佛 法 要 ≈ 講 表 竟 | |